



学院首页 学院简介 人才培养 师资队伍 学科建设 教育教学 科学研究 党委工作 学生工作 搜索

四川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2019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时间：2018-11-21 15:59

一、报考条件

1. 考生须思想品德良好，身体健康，具备《四川大学2019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规定的各项报考条件。
2. 考生英语至少达到以下条件其中一项：
 - (1) 硕士阶段英语考核成绩优良；
 - (2) 在母语为英语的国家或地区参加过英文授课学位项目学习并获得学位；
 - (3) 英语六级成绩优良。
3. 招生对象至少达到以下条件其中一项：
 - (1) 全日制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博士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及毕业证书）；
 - (2) 毕业2年内且取得高水平研究成果的往届生；
 - (3) 报考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的考生毕业最多不超过4年。
4. 学业水平要求：
 - (1) 硕士毕业于高水平院校；
 - (2) 硕士阶段学习成绩优良；
 - (3) 科研成果：以第一作者身份（本人导师一作，本人二作视为本人一作）发表CSSCI论文至少1篇，学术论文须在2018年12月15日前见刊。

二、招生专业、指导教师和招生指标

招生专业 代码及名称	研究方向 代码及名称	指导教师	备注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蒋永穆 黄金辉 张衔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曹萍 刘吕红 黄金辉 刘润秋	
	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	傅其林	
	思想政治教育	张红伟	
	党的建设	曹萍 王洪树	

- 备注：1. 本单位申请考核制招生指标不超过14人，其中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招生不超过3人。
2. 除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外的各类专项计划招生不实行申请考核制。
3. 申请攻读博士学位的专业必须与所攻读的硕士专业相同或相近（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不受此限制）。

三、报名与提交材料

1. 专家推荐及网上报名
 - (1) 申请者必须获得至少两位专业领域内正高级职称专家亲笔推荐。
 - (2) 申请者按《四川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时间履行网上报名手续。
 - (3) 填写网报信息时，考试方式栏目中选择“申请考核”。
 - (4) 通过申请考核的考生不需要进行现场确认。
2. 提交申请材料
考生须于12月15日前向我院提交以下报名材料：

- (1) 申请者填写的《四川大学博士研究生考核制入学申请表》；
 - (2) 研究生学籍在线认证报告或学位证、学历证复印件；
 - (3) 硕士阶段的学习成绩单（须培养单位相关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盖章）；
 - (4) 两位与所申请学科相关的具有正高级职称（或相当职称）专家签字推荐信；
 - (5)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方向、探索思路和计划（字数不少于2000字）；
 - (6) 学术论文、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陈述与证明；
 - (7) 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 (8) 应届硕士生尽量提供硕士学位论文或学位论文的详细摘要和目录。往届生须提供学位论文；
 - (9) 报考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的考生还需提供经考生所在学校思政（或党务）工作部门、人事部门和所在地省级党委教育工作部门盖章的资格审查表。
- 考生须保证学历、学位证书和其他申请材料的真实性。

四、考核流程

1. 核查申请材料

我院将检查考生的申请材料是否齐全，审查考生报考资格是否符合条件，查验考生的学籍在线认证报告或学位学历证书、外语及核心成果等材料的真实性。所有申请材料一并存档，经我院或认证部门查证材料和信息为不实者，取消申请资格，已录取的取消学籍。

2. 申请材料评估

我院遴选专家对申请考生材料进行评估，根据材料评估成绩，结合招生规模，确定参加复试考核的考生名单，通知入围考生前来我院参加复试考核，并按录取口径公示参加复试考生有关信息。

3. 复试考核

我院组织考核小组对通过申请评估的考生进行复试考核，重点考察申请者已有学术成就、专业创新能力、专业发展潜力和外语能力，判断是否具有真才实学。考核内容应涵盖申请者的专业基础情况、外语口语及写作能力、现有学术成果水平、专业创新能力、专业志向和兴趣，同时考察申请者其他综合素质。

复试考核的形式与安排详见我院复试考核通知。

4. 体检

体检标准按《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执行，拟录取考生须于次年5月30日前向我院提交由政府设立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或四川大学校医院出具的体检报告原件。

五、录取

1. 录取按照“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勿滥”的原则进行。
2. 考生总成绩=材料评估成绩*0.6+复试考核成绩*0.4。
3. 依据考生总成绩按照录取口径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4. 网上公示拟录取名单，经体检、政审、调档等流程后，向拟录取新生发放录取通知书。

六、举报受理

马克思主义学院纪委办公室

联系方式：028-85996376

邮箱：politics@scu.edu.cn

七、其他说明

1. 报名参加申请考核但未通过材料评估或复试考核的考生，可在博士普通招考报名截止日期前重新报考，并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

2. 博士申请考核制招生择优录取，没有必须完成计划要求。

3. 咨询方式及材料邮寄地址

所有申请考生需要在12月15日邮寄到我院一份纸质版材料（限使用EMS或者顺丰），并提交电子版材料（压缩文件形式，命名：**学校+姓名+申请考核入学材料）到指定邮箱。

联系人：黄老师

咨询电话：028-85996283

材料邮寄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川大路四川大学文科楼二区609室教学科研协作科

邮箱：scumkszyxy@126.com

邮编：610207



2018/12/27

四川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2019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马克思主义学院

地址：成都市双流县川大路文科楼二区 邮编610207 电话：028-85996536

四川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版权所有 2016